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同方国芯

公告编号：2015-076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涉及股权收购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同方国芯，证券代码：002049）于2015年12月11日开市起停牌。经与相关各方确认，该重大事项为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收购台湾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上下游芯片公司的相关股权。经核实，上述股权收购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18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6年1月1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月15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8日